

2021/22 學年內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生計劃

重要日程^{註1}

事項	日期 (2021 年)
網上報名	3 月 1 日至 31 日
登錄系統查閱報名資格審核結果	3 月 1 日至 4 月 9 日
未能通過報名資格審核的考生，可按系統要求提供補充資料	3 月 1 日至 4 月 15 日
未能通過首次報名資格審核的考生，可登入系統查閱最新審核結果	3 月 1 日至 4 月 19 日
繳交報名費並上載繳費憑證	通過報名資格審核後至 4 月 30 日
報名確認結果於系統公布	5 月 15 日前
考生自行選擇上載「學生學習概覽」 (非必需)	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
學校上載「校長推薦計劃」文件	5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
各院校按需要安排面試或術科考試	4 月至 7 月 (個別院校可能於 4 月前 安排面試或術科考試)
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公布 (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將直接向聯招辦提供考 生成績)	7 月 21 日
公布錄取結果 (登入錄取網址查閱) ^{註2}	
(1) 院校公布第一志願錄取結果	7 月 29 日 上午 8 時
(2) 院校公布第二志願錄取結果	7 月 31 日 上午 8 時
(3) 院校公布第三志願錄取結果	8 月 1 日 上午 8 時
(4) 院校公布第四志願錄取結果	8 月 2 日 上午 8 時
網上遞交補錄志願 (徵集志願) ^{註2}	8 月 2 日 下午 4 時 至 8 月 4 日 下午 4 時
公布後補錄取結果	
(1) 院校公布第一志願補錄結果	8 月 6 日 上午 8 時
(2) 院校公布第二志願補錄結果	8 月 7 日 上午 8 時

本地大學聯招放榜	8月12日
錄取及入學通知 ^{註3}	9月1日前

- ^{註1} 以中華人民共和國普通高等學校聯合招收華僑港澳台學生辦公室（聯招辦）及中國教育留學交流（香港）中心的最新公布為準。詳情請瀏覽聯招辦設於廣東省教育考試院之網頁(eea.gd.gov.cn)/教育局網站(edb.gov.hk/admissionscheme21)或致電 2542 4811 向中國教育留學交流（香港）中心查詢。
- ^{註2} 考生可登入廣東省教育考試院網頁內的「文憑試收生計劃錄取查詢系統」(eeagd.edu.cn/hkmslq/ks/)查閱錄取結果。如考生達到**最低錄取**要求，但於首輪公布未獲錄取，須於**8月2日（下午4時）至4日（下午4時）**，透過錄取系統完成網上遞交補錄志願程序。
- ^{註3} 如考生在9月1日仍未收到入學通知書，可直接與院校聯繫。院校招生辦公室的聯絡資料載於教育局網頁內的「2021年內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生計劃專業目錄」(edb.gov.hk/admissionscheme21)。